



誠如第一次變更公告所披露，本公司第一次變更後擬將H股募集資金用作下表所示用途。

於本公告日期，約人民幣1,061.91百萬元之所得款項已根據第一次變更後用途使用，剩餘約人民幣17.39百萬元尚未使用。詳情請參閱下表：

用途	比例	H股	截至	截至
		募集金額	本公告日期	本公告日期
		人民幣百萬元	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	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
BOT/BOO污水處理廠 及自來水供應項目 的投資	35%			

## H股募集資金用途第二次變更

董事會已決議將擬用於「BOT/BOO污水處理廠及自來水供應項目的投資」剩餘未動用資金中：(i)約人民幣13.27百萬元更改至用於「償還銀行借款」；及(ii)約人民幣3.37百萬元更改用至「補充營運資金及作一般公司用途」，且率次且

## 第二次變更的理由及裨益

第二次變更可以提高本公司就H股募集資金的使用效率，降低財務成本。

除羅雲先生以外，董事會的所有成員(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)確認，第二次變更符合本公司的實際情況及經營發展需要，不存在任何挪用募集資金或者未經授權變更募集資金用途等情形，不存在損害本公司股東(「股東」)尤其是小股東利益的情況，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。

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，上述第二次變更H股募集資金用途的議案無須本公司股東大會的審議批准，自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起即生效。

承董事會命  
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 
曾鋒  
董事長兼執行董事

中國，昆明，2023年3月1日

於本公告日期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鋒先生、陳昌勇先生及羅雲先生；非執行董事宋紅女士、任娜女士及張洋先生；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東方女士、鄭冬渝女士及王競強先生。